

社團法人 台灣攝影文化資產協會 會員福利_讀書會

《攝影美學—遺失與留存》

結語

張美陵.導讀

美學

根基

— 摄影是对真实的质询。

—对于超验客体的思考，能够让我们从对不可摄客体的寻找，轉移到对摄影现象的寻找上，并因此让摄影进入某种自由之中。

—对于摄影客体的不可能捕捉，甚至成为摄影这项艺术实践的可能性条件，以及未来任何一种美学的必要根基之一。正如摄影艺术无法确保一种不可能的“此曾在”，它必须探索并开发不可回避的“此曾被摹拟”。摄影呈现了三种分区美学的可能性——“编排式”美学、“虚构”美学以及“想象中的指示物”美学。它们肯定了对“摄影报道”“肖像”“印迹”以及“档案”的“扬弃”(Aufhebung)的合法性。

—摄影性的特征在于，不可逆与未完结的令人出乎意料且独一无二的联结。

作品

—摄影作品的创作过程，理解无艺术向艺术的过渡如何以及为何是摄影的一项特性。

—某些摄影师如何且为何构建一种批判性的作品——对现实的批判，对现实表象的批判，以及对普通意义上的摄影与艺术的批判。

—”同时性“美学：能够顾及、思考并体会在每件作品中均以独一无二的方式而存在的张力：体现在摄影客体与摄影结果之间、摄影实在与摄影材料之间、过去与将来之间、别处与此处、质料与形式、真实与想象、存在的谜题与图像的谜题、世界的图像与图像的世界、世界与艺术、不可道与未完结、遗失与留存之间的张力。

— 我们既不能以为摄影向我们重新交付了摄影客体，又不能假装摄影不拍摄任何物。在前一种情形中，我们处于寫实主义的虚幻中，在后一种情形中，我们掩盖了摄影性。

藝術

—对摄影艺术的研究，也应该根据它与其他艺术的关系——共同创作、转移、参照以及记录的关系。

—摄影整体表现为处于当代艺术的核心位置，甚至在某种程度上来说，摄影便是其核心本身，因为“记录美学”表明，摄影在其中扮演了至关重要的角色。

- 摄影不仅是艺术作品以自称为艺术活动的复制手段，同时，借此契机，摄影自身亦能成为艺术作品“以及/或”艺术活动。
- “艺术的二次方美学”：作为绝佳记录手段的摄影所扮演的艺术记录的三重角色：首先，艺术作品的投影让想象的博物馆以及虚构艺术变得可能；其次，它让当代艺术的某些重要方面得以永恒，并对它们发挥著决定性的作用；最后，当它将自身视作对象之时，意即当它成为摄影的摄影之时，它不仅完全实现构成摄影的未完结维度，有时还创造出一些重要的作品，并总在强化着一切艺术均有的重要维度：即自反性、质询以及批判的能力。
- 它不仅对自身进行质询，还向我们诠释艺术与图像。创作若没有质询、自反性与思考，它将不复存在。摄影作品即是证据。摄影普遍美学的任务便在于接纳、讚美并思考这些作品。
- 摄影能够，且必须首先是图像，而非符号；是具有想象力的创作者之主体，而非具有复制性的想象力之客体；是对于艺术的一次至关重要的契机而非一种技术工具。

摄影

- 一张照片不是一份证据，而是不可辨识、不可摄的客体，以及同样不可辨识的摄影主体和摄影器材的痕迹。客体之谜与主体之谜的联结。
- 如果说，照片标示了它们的实在，它们的性质则是不可识，它们的真实则是不可视的。照片的展示，将照片从摄影性转移至元摄影，属于未完结的展示工作。
- 当代摄影能够与其他照片这其他艺术作品进行自反性的批评与创造者式的对话：它因此能够与其他造型艺术相互连接起来。
- 摄影不再是与其他材料无异的材料，摄影认识到在与其他艺术的关系中，自身的特性以及价值。
- 通过实现并理解众多的可能性，让它们变得真实且在场，摄影不仅保持了完整的自己，也全然地向非它自身之物保持着开放。摄影的哲学只能是辩证式的，它的美学只能是“同时性”的美学。

要點

- 教条主义与主观主义是生命、思想以及艺术的两个不共戴天的仇敌。
- 人是通过语言、再现与媒介而存在。他与作品从来不是处于即时的、无历史性的关系之中。